

北京百华悦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减持计划实施进展暨减持时间过半的公告

公司董事赵新宇先生，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北京百华悦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7月9日披露了公司董事赵新宇先生因个人资金需求，计划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以大宗交易或协议转让的方式减持本公司股份累计不超过7,663,460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6.03%）。详见公司2021年7月9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董事减持股份预披露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60）。

2021年9月6日，公司披露了赵新宇先生与关丹丹女士签署的《股份转让协议》，赵新宇先生拟将其持有的7,663,460股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转让给关丹丹女士。详见公司2021年9月6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股东协议转让股份暨权益变动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1-076）。

公司近日收到赵新宇先生的告知函，截止2021年10月7日赵新宇先生的减持计划时间过半，根据《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的有关规定，现将赵新宇先生股份减持计划实施进展情况披露如下：

一、股东减持情况

1、本次减持情况

截止公告日，本次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公司2021年9月6日披露的赵新宇先生拟通过协议转让方式减持股份的交易尚需深圳证券交易所进行合规性确认后方能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流通股协议转让过户手续，能否通过前述合规性审核存在不确定性。本次交易具体情况，详见公司2021年9月6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股东协议转让股份暨权益变动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1-076）。

2、减持股份来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前持有的股份、参与公司送转的股份。

3、股东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因上述赵新宇先生拟协议转让股份交易尚未完成，因此，其持股情况未发生变化。

姓名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数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数	
		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赵新宇	合计持有股份	30,653,840	24.11%	30,653,840	24.11%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7,663,460	6.03%	7,663,460	6.03%
	有限售条件股份	22,990,380	18.08%	22,990,380	18.08%

注：本公告中计算股份比例时，均以《股份转让协议》签署前一交易日（2021年9月2日）公司股份总数剔除公司回购专用账户中的股份数量后的股份数127,161,380股为计算依据。

二、其他说明

1、赵新宇先生减持股份计划未违反《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业务规则的规定。

2、赵新宇先生减持股份事项已按照相关规定进行了预披露，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减持与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一致。

3、赵新宇先生不是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其减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持续经营产生影响。

4、公司将持续关注赵新宇先生股份减持计划实施的进展情况，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备查文件

1、赵新宇先生出具的《股票减持时间过半告知函》。

特此公告。

北京百华悦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一年十月八日